

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
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关联董事臧永兴、臧立国、臧永奕、臧永建需回避表决。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对于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对关联方较大依赖的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已于 2021 年度或计划 2022 年度与广东隆达丽山轻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河北立中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中汽协车轮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保定市山内危险货物运输有限公司、河北山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保定市清苑区众和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光束激光科技有限公司、保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高新区京保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发生交易事项。前述公司为公司关联方，上述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2022 年 1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关联董事臧永兴、臧立国、臧永奕、臧永建先生依法回避表决。

此项关联交易议案尚需获得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其中，关联股东天津东安兄弟有限公司、臧永兴、臧娜、臧永建、臧亚坤、臧立国、臧

永奕、臧永和、陈庆会、刘霞需回避表决。

(二)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1 年预计金额（万元）	2021 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日常关联交易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劳务	保定市山内危险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2,000.00	681.55
		河北山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然气	10,000.00	5,233.07
		中汽协车轮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试验费	200.00	26.23
		河北立中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300.00	275.18
	关联方采购小计			14,500.00	6,216.03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广东隆达丽山轻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加工服务	4,000.00	575.40
		河北立中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5,970.00	4,198.52
		中汽协车轮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0.00	20.31
		保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	3.10
		石家庄高新区京保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管理费	-	98.06
	关联方销售小计			10,000.00	4,895.39
关联租赁	出租给关联方	广东隆达丽山轻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房产、土地租赁	80.00	72.59
		保定市山内危险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房产、土地租赁	35.00	26.81
		保定市清苑区众和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房产、土地租赁	5.00	-
		河北山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房产、土地租赁	140.00	30.28
	向关联方承租	河北立中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房产、土地租赁	120.00	118.27
	关联租赁小计			380.00	247.95
2021 年（1 月 1 日-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合计				24,880.00	11,359.37

(三) 预计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2 年预计金额(万元)	2021 年实际金额(万元)
日常关联交易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保定市山内危险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2,200.00	681.55
		河北山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然气	11,300.00	5,233.07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2 年预计金额（万元）	2021 年实际金额（万元）
	或劳务	中汽协车轮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试验费	200.00	26.23
		河北立中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00.00	275.18
		河北光束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加工服务	200.00	-
	关联方采购小计			15,400.00	6,216.03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广东隆达丽山轻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加工服务	4,800.00	575.40
		河北立中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6,000.00	4,198.52
		中汽协车轮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5.00	20.31
		保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5.00	3.10
		石家庄高新区京保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管理费	200.00	98.06
	关联方销售小计			11,040.00	4,895.39
关联租赁	出租给关联方	广东隆达丽山轻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房产、土地租赁	80.00	72.59
		保定市山内危险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房产、土地租赁	35.00	26.81
		河北光束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房产、土地租赁	100.00	-
		保定市清苑区众和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房产、土地租赁	5.00	-
		河北山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房产、土地租赁	90.00	30.28
	向关联方承租	河北立中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房产、土地租赁	120.00	118.27
	关联租赁小计			430.00	247.95
2022 年（1 月 1 日-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预计合计				26,870.00	11,359.37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广东隆达丽山轻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达丽山”）

成立日期：2017 年 06 月 05 日

注册资本：4,500 万元

住所：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循环经济产业园西区 6 号（1#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臧立根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铸造；模具制造；铝镁轻合金结构件、压铸件制品的制作；家具、交通、学校、院线公共场所轻量化座椅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09. 30
营业收入	5497. 54
净利润	-278. 93
资产总额	8191. 98
净资产	4646. 18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广东隆达铝业有限公司持有隆达丽山 35%股权，隆达丽山董事臧立根先生同时担任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

履约能力分析：隆达丽山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可以正常履约。

（二）河北立中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合金”）

成立日期：1997 年 08 月 26 日

注册资本：32,000 万元

住所：河北省保定市清苑区发展西路 338 号

法定代表人：臧立根

经营范围：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生产、加工、销售铜、铝、锡、锌、镁、硅合金铸造产品及废品回收；自有房屋、铝合金加工设备的租赁；铜、铅、铝、锡、锌、镁、硅、销售；提供本企业相关产品的技术服务、检测、转让（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务院决定规定须报经批准的项目，未获批准前不准经营）。

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09. 30
营业收入	3314. 10
净利润	685. 64
资产总额	79378. 91
净资产	79089. 99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与河北合金同受臧氏家族控制，河北合金执行董事臧立根先生同时担任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

履约能力分析：河北合金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可以正常履约。

（三）中汽协车轮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汽协公司”）

成立日期：2001 年 06 月 11 日

注册资本：631.58 万元

住所：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嫩江西道 1 号

法定代表人：于文洲

经营范围：机动车车轮的检验、研究及其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09. 30
营业收入	491. 37
净利润	59. 45
资产总额	2265. 15
净资产	2066. 79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秦皇岛美铝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中汽协公司 19%股权，中汽协公司董事臧立根先生同时担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履约能力分析：中汽协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可以正常履约。

（四）保定市山内危险货物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内运输”）

成立日期：2016 年 12 月 12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住所：河北省保定市清苑区发展西路 399 号

法定代表人：臧立国

经营范围：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2 类 1 项，3 类；5 类 1 项；5 类 2 项；6 类 1 项，6 类 2 项，8 类；9 类，危险废物））；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09. 30
营业收入	778. 95
净利润	-1. 53
资产总额	1612. 78
净资产	865. 75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与山内运输同受臧氏家族控制，山内运输董事长臧立国先生同时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董事。

履约能力分析：山内运输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可以正常履约。

（五）河北山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内新能源”）

成立日期：2018 年 06 月 05 日

注册资本：2,600 万元

住所：河北省保定市清苑区发展西街 399 号

法定代表人：臧立国

经营范围：新能源技术研发及推广；城镇燃气供应；加气站经营；天然气用具的销售、安装及维修、维护；危险货物道路运输（2 类 1 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09. 30
营业收入	3919. 18
净利润	171. 09
资产总额	1076. 86
净资产	778. 09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与山内新能源同受臧氏家族控制，山内新能源董事长臧立国先生同时担任本公司的副董事长、董事。

履约能力分析：山内新能源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可以正常履约。

（六）保定市清苑区众和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众和小额贷款”）

成立日期：2011 年 11 月 04 日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住所：保定市清苑区发展西路 338 号

法定代表人：刘霞

经营范围：在本设区市以内企业自有资金向农户、个体创业者、小企业等发放小额贷款，股权投资、债券投资、融资咨询和受托清收不良资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09. 30
营业收入	309. 58
净利润	24. 92
资产总额	10596. 74
净资产	10457. 2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与众和小额贷款同受臧氏家族控制，且部分臧氏家族成员同时担任本公司和众和小额贷款的董事。

履约能力分析：众和小额贷款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可以正常履约。

（七）河北光束激光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河北光束”）

成立日期：2019 年 06 月 12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住所：保定市御风路 669 号保定国家大学科技园光阳园 2A 号楼 1 层 103 室

法定代表人：杨君霞

经营范围：三维（3D）打印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支撑软件开发，应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业机器人研发；增材制造装备制造，激光及其他光子束处理机床研发及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09. 30
营业收入	29. 70
净利润	-53. 40
资产总额	385. 61
净资产	380. 74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保定市立中车轮制造有限公司持有河北光束 33. 33% 股权。

履约能力分析：河北光束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可以正常履约。

（八）保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保定银行”）

成立日期：2002 年 01 月 23 日

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

住所：河北省保定市高开区保定市朝阳北大街 889 号

法定代表人：李建树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结算业务；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

币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与贴现，外汇担保，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09. 30
营业收入	238, 782. 98
净利润	96, 069. 96
资产总额	11, 689, 268. 62
净资产	921, 936. 65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保定银行监事臧立根任先生同时担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履约能力分析：保定银行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可以正常履约。

（九）石家庄高新区京保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京保基金”）

成立日期：2018 年 10 月 11 日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住所：石家庄高新区长江大道 315 号创新大厦 5 层

法定代表人：天津四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09. 30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158.57
资产总额	13432.54
净资产	12058.07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上市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45%股权。

履约能力分析：京保基金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可以正常履约。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依据

公司以市场为导向，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与关联方确定交易价格，定价公允合理。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与上述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 2022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所必需，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确保公司主营业务稳定高质增长。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理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原则，依据市场化原则独立进行，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 2022 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系基于自身经营需要，该等关联交易均系在公平、自愿的基础上按照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公司的生产经营稳定发展的情况下，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

五、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1）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2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交易定价合理公允，严格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2）公司董事会在表决上述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均依法进行了回避，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鉴于上述原因，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可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同意执行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审核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经过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采购、销售商品以及租赁持续性关联交易，是满足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交易价格以市场定价为依据，未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管理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该部分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3）董事会在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及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

见。

特此公告。

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5 日